新春火了同体会意字

杨刚

2024年2月10日迎来甲辰龙年，很多人在表达新春祝福的时候使用了叠字祝福语，如龙行龘龘、前程朤朤、生活䶮䶮、事业燚燚、德行垚垚、智慧淼淼、财运鑫鑫、身体鼖鼖等。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的2024年春晚主题也用到了龙行龘龘。可以说，一时间“龘”“朤”等都成了使用频率极高的汉字。

此前，日常生活、工作中我们基本上不使用这些生僻汉字，查阅工具书《新华字典》《现代汉语词典》也找不到这些字。也就是说，这些字在当代已不属于现代汉语常用字和通用字。如今，只是在一个特定的时间段和社会心理氛围中，“龘”“朤”契合了人们对“龙”“光明”的浪漫想象，加之数字技术、移动传播技术的加持，让这些文字瞬间爆发出惊人的传播力。因此，对于这些爆火的会意汉字，与其说它们是规范汉字的应用，不如说是包含了一定文化创意的节日里吉祥符号的使用，春节过后它们大概率地会退潮。

汉字是记录汉语的书写符号系统，是中华文化的重要载体，也是五千年文明的典型表征。《淮南子·本经训》说：“昔者仓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至今还在使用的《说文解字》也说：“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蹄迒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这是先民朴素的文字起源说，虽然缺少科学理性，但也说明汉字不仅仅是一种工具，同时在负载民族历史、共同情感，是我们通往历史深处、理解先民的重要介质。

适应社会发展、记录和表达的需求，至少在3300年前，先民在图像和符号的基础上掀起了一场造字风暴，象形、指事、会意、形声……然而字的数量不能无限增加，数量太多势必会增加人们学习、掌握文字的难度，但社会又在不断发展、新事物又在不断出现，怎么办？答案就是一字多用，后人总结出了假借、转注。这就是“六书”。当然，这六种造字法是古人在研究汉字的基础上归纳整理出来的，属于先有实践后有理论，并不是先立下了六种造字法然后才去造字。

许慎《说文解字·叙》说：“会意者，比类合谊，以见指撝，武、信是也。”意思是说，会意是在象形、指事的基础上发明的造字方法，合并两个或两个以上现成的字组成新字，会合出新字的意义。像武、信、休、取、明、涉、益、从、森等汉字，都是会意字。根据组成会意字部件是否相同，会意字大致分为同体会意字、异体会意字。同体会意字按偏旁的组合形式可再分，有并列式，例如林、从、北、赫；重叠式，例如炎、多、哥、步；品字式，例如森、晶、磊、卉；并列重叠式，例如朤、燚、淼、䶮。从文字创造和使用上看，并列重叠式会意字数量很少，也极少使用，有的只是出现在历史文献中而已。

会意法突破了象形、指事两种造字方法的局限，把两个或两个以上现成的字组合起来表示一个新的意义，组合的形式灵活多样，表意的方法也更丰富。会意法所造的字，字义更加明显，容易理解便于记忆。会意法所造的字还能表示许多抽象的意义或概念，大大提高了汉字的表意能力。因此，会意造字法的发明是汉字发展史上的重大进步。据清代语言学家、文字学家王筠统计，《说文解字》收字9353个，会意字共有1254个。近现代会意法一直被人们使用，例如甭、歪、尘、泪、灶、体等常用汉字就是新造会意字。当然，会意字也存在局限性，例如不能表音，记录语言仍然不方便；在表意方面不明确、不全面；在造字量上也有一定限度。

陈寅恪先生曾说，“凡解释一字，即是做一部文化史。”在甲辰龙年的祝福声中，我们通过日常少见少用的并列重叠式会意字，可以体味今人的祝福，也可以观察汉字字形、汉字文化的流变。

殷商时期的甲骨文中，有“龙”（龍）字，也有两个“龙”（龍）拼合在一起的“龘”字。《说文解字》解释“龘”字，“飞龙也。从二龙。读若沓。”也就是说，“龘”描述的是“龙飞之状”。后来，“龘”又产生了数量上指“二龙”的意思。

“龘”字收录在成书于南朝梁武帝时期的字书《玉篇》中，“龘，龙行龘龘也。”“龘”就是“龘”的异体字，表现龙腾飞的样子。无论是三条龙组合还是两条龙组合成字，其实在表意上没有什么区别。辽代字书《龙龛手鉴》就认为，“龘”“龘”都是“龙飞貌”。

魏晋南北朝时期，纸张得到广泛应用，书写材料的更新换代、书法的传播，让更多平民百姓可以触及“写字”，文化和文字普及程度有了新的提高，于是乎汉字“异体”现象陡然增加。在这样的文化发展背景下，包括“龘”字在内的诸多叠加式汉字增多了。后来又产生了四个“龍”并列重叠的汉字，读音为“zhé”，意思则为“唠唠叨叨，话多”。北宋字书《类篇》解释，“多言也。”

从文献记载来看，“朤”字最早出现在金代字书《改并四声篇海》。这部收录54593个单字的大型工具书在明代之前流传甚广、影响巨大。该书引用成书更早、今已失传的字书《搜真玉镜》解释，“朤，朗、照、耀三音，出《西江赋》也。”《康熙字典》收录了“朤”字，解释为“音义与朗同”。《说文解字》中解释，“朗，明也。”这表明“朤”字在古代文献中出现过，不过具体的起源时间和背景还需探究。

《说文解字》说：“火，燬也，南方之行，炎而上，象形，凡火之属皆从火。”“火”字的本义是物体燃烧所产生的光、焰和热。由两个“火”字组成的“炎”字是个多音字，使用最多的是读作yán，《说文解字》释义，“火光上也。从重火。”本义为火苗升腾，由本义引申出焚烧、炎热、旺盛等含义。《集韵》收录了“炎”字的读音tán，“炎炎，美辩也。”意思就是言辞华丽而富于雄辩。

由三个“火”字组成的“焱”字是个多音字，可读作yàn和yì。《说文解字》释义，“焱，光华也。从三火。”因此“焱”字的含义就是：火花，火焰。段玉裁注释说，“凡物盛则三之。”《文选·张衡·思玄赋》说，“纷翼翼以徐戾兮，焱回回其扬灵。”意思就是：天空中飞翔的云彩纷纷散开，太阳绽放耀眼光芒。《集韵》收录了“焱”字，读音yì，“火光也。”

四个“火”字组成“燚”字，读作yì。辽代字书《龙龛手鉴·火部》解释，“燚，音亦。”《康熙字典》也收录了“燚”，引用金代字书《五音篇海》解释，“音亦，火貌。”2024年春节祝福语中使用了“事业燚燚”，用火焰象征热情和活力，祝福事业如火如荼，奋斗充满活力。

龙行龘龘、前程朤朤、事业燚燚……让我们在节日里感受到了汉字的神奇，同时也让我们再次想起中学时语文老师就常说的那句话，“语言文字的生命力在于日用”，“使用中需要规范”。纵观汉语发展演变历程，从古代汉语到现代汉语、从文言文到白话文，生生不息，不仅是中华文化传承载体亦是民族认同纽带，重要原因就是汉语经历过无数次的自我扬弃，始终保持着与时代同频共振、新陈代谢。无论是怪异字的消亡还是繁体字的简化，其实都是历史的选择、发展的需要。

秦“书同文”以来，历代王朝都十分重视文字的规范化问题，无论是中原政权还是鲜卑、契丹、女真、党项等北方民族政权，都作出过努力并留下了包括多部字典在内的宝贵文化财富。尤其是隋唐科举取士成为制度后，从法理上规范文字的使用一直是中央事权，也是政权统一的象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同样在规范汉字方面做了大量工作。2013年6月5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基础上，国务院颁布《通用规范汉字表》。字表共收入汉字8105个，一级字表为常用字集，收字3500个，主要满足基础教育和文化普及的基本用字需要。二级字表收字3000个，使用度仅次于一级字。三级字表收字1605个，是姓氏人名、地名、科学技术术语和中小学语文教材文言文用字中未进入一二级字表的较通用的字，主要满足信息化时代与大众生活密切相关的专门领域的用字需要。《通用规范汉字表》公布后，社会一般应用领域的汉字使用应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准，字表以外的汉字则尽量规避。

从汉字规范的角度看，对于龙行龘龘、前程朤朤、事业燚燚之类的语言现象当作特定的节日文化就可以了，不必人为地拔高也无需矮化，更与公众有没有文化无关。至于春联、招贴上那些人为地拼贴出来的所谓汉字，只是远看才像一个字，本质上只是民俗意义上的合体文字图形，自然与严格意义上的文字也无关。

开学季的小别离

夏学军

梁实秋说：“你走，我不送你；你来，无论多大风多大雨，我要去接你。”而在母亲的心中，相迎与相送，都是不可或缺的。

高中时，我在城里念书，每两周回家一次。那个时候的交通不像现在这么便利，往返城里的客车限时发送，我总是坐五点半的那班车回家。每次一下车我就看见母亲翘首以盼的身影，心里真是既高兴又温暖。母亲接过我的包，我挽起母亲的手臂，一路依偎着往家走。

那时候还没有双休日，为了能在家里多住一晚，星期一得早起赶第一班客车。天还没亮，母亲就送我去车站，路上要走半个小时。到车站后，母亲一边陪我等车，一边嘱咐这嘱咐那。第一班客车缓缓进站，母亲又仿佛想起什么似的，急匆匆地再嘱咐我几句已经说过很多遍的话，我急着上车找个好座位，嘴里胡乱答应着。直到车开动了，母亲的身影一点点变得模糊，那时的我才感觉母亲一个人默默往回走的心情一定有些落寞。

整整三年，都是母亲接我送我，风雨不误。如今，母亲已白发苍苍，她依然住在老家，由弟弟照顾着，而我，却忙得不能每两周回一次家了。

儿子上大学是在省城，离家不算太远。每次返校时我都要送他，一路上帮他拎个小包，或者帮他买一点零食车上吃。到了客运站，陪着他买票，陪着他排队，也和当年的母亲一样，临上车的时候会把说过很多遍的话再嘱咐一遍。

儿子总说不用送，想他了就打个电话。是啊，现在通讯那么发达，交通也便利，我也可以去学校看他。可是我的心里还是有些不舍，就想和儿子多待上一会，说说话，舍不得分离，哪怕只是小小的、短暂的别离。我想，当年母亲的心情一定和我是一样的。

不想让儿子感觉到我太多的不舍，所以我假装洒脱，假装不在意，跟他说送他去车站是顺便去散步。我想给他的爱，不应该有太多的羁绊，该放手的时候就放手，任他远行。需要我时，我一定站在他身边，给他支持与安慰；不需要我的时候，便远远地望着他，祝福他，而我依然有自己的世界，活出自己的精彩，让他安心。

乡村正月

左世海

节日的喜庆
是从秧歌欢快的鼓点中扭出来的
是从旱船穿梭的节奏中划出来的
是从高跷整齐的阵容中踩出来的
是从雄狮腾跃的风姿中舞出来的

尽管雪花还在空中飞舞
寒风摇曳着门前高挑的灯笼
那些喧闹的大街小巷
处处洋溢着久别重逢的喜悦
传递着彼此间真诚的问候
那一张张亲切的笑脸

在盛满的酒杯中
荡漾成节日的祝福
那一双双柔情的眼神
在五彩的花灯中
折射出
喜悦的真情

山村正月
传承着古朴的习俗
一扇春天的大门
就这样
迎着朝阳徐徐推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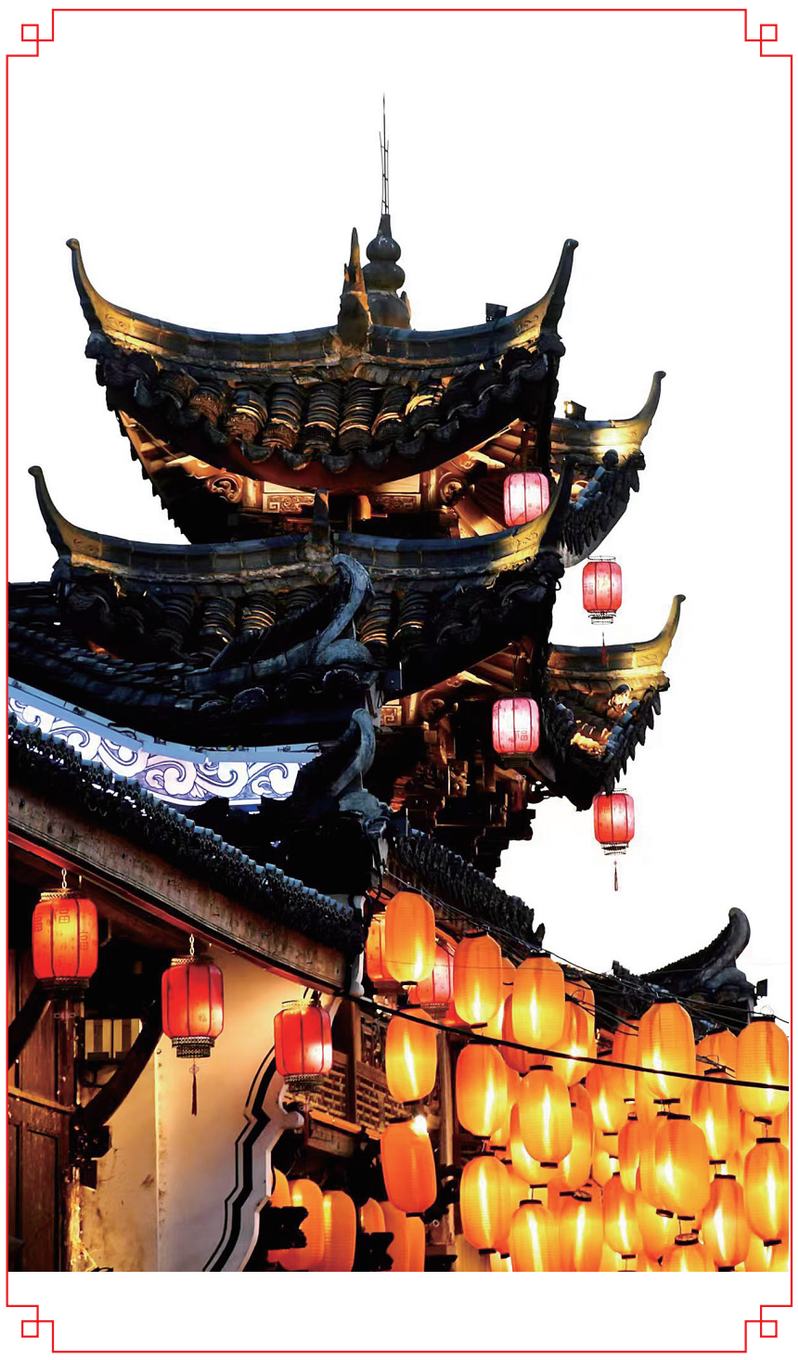

灯火照街明　　盛近摄

此夜万家灯火时

田雪梅

元宵节，又称上元节、小正月、元夕或灯节，为每年农历正月十五。古往今来，元宵夜花灯新绽，彻夜灯火通明，文人墨客面对此景无尽情思油然而生。

元宵夜是灯火璀璨的不眠之夜。“火树银花合，星桥铁锁开。暗尘随马去，明月逐人来。”火树银花，明月皎皎，光影斑斓，游人如织。唐代苏味道的《正月十五夜》，描绘的是一幅闹元宵的热闹画面。诗人即兴而作，留下千古名句。“有灯无月不娱人，有月无灯不算春。春到人间人似玉，灯烧月下月如银。”明代唐寅的一首《元宵》更是道出了天地焕新人欢喜的场面：灯月遥相应，灯在月下璀璨，月在灯上皎洁。有灯无月不尽兴，有月无灯春意难现。元宵之夜流光溢彩，耀眼夺目。人面如玉心随风动，月如银盘光亮如昼，节日的喜庆热闹随灯影欢腾飞舞。

元宵之夜是欢声笑语不断之夜。“千门开锁万灯明，正月中旬动帝京。三百内人连袖舞，一时天上著词声。”（唐·张祜《正月十五夜灯》）元宵之夜，万灯齐明，欢歌乐舞，曲乐阵阵令人陶醉。柳永则感叹“渐天如水，素月当午。香径里、绝缨掷果无数。更阑烛影花阴下，少年人、往往奇遇”，好景良夜繁花间，少年们欢乐无限，推杯换盏，歌声清亮，笙管悠悠，笑语阵阵，正是青春欢畅时。

元宵之夜也是怀旧感怀之夜。“去年元夜时，花市灯如昼。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今年元夜时，月与灯依旧。不见去年人，泪湿春衫袖。”（宋·欧阳修《生查子·元夕》）去岁今宵，花灯闪闪，夜明如昼。节庆的花灯明月给人带来无限欢愉，也引人睹物思旧。今又元宵，灯依旧，月如昨，只是物是人非，不禁唏嘘叹惋。“一片风流，今夕与谁同乐。月台花馆，慨尘埃漠漠。豪华荡尽，只有青山如洛。钱塘依旧，潮生潮落”，汪元量写出了元宵佳节的一片盛景，又发出“我又与谁共览”的感慨。月下楼台花影仍在，但尘埃漫漫，青山依旧，往日繁华已不再。词人借景抒情，感叹年华易逝，盛衰无常。

“蛾儿雪柳黄金缕，笑语盈盈暗香去。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宋·辛弃疾《青玉案·元夕》）火树银花，花灯璀璨。烟花绽放，犹如星雨。佳人笑语盈盈随人群走过，唯留缕缕暗香。词人在茫茫人潮中寻寻觅觅，怎料偶一回首，佳人正浅笑嫣然，俏立灯火依稀处。浪漫的邂逅，词人该惊喜得不知如何是好了吧！

“花灯如玉月如银，此夜万家灯火时”，花好月圆，彩灯高悬，照亮心愿。每一份憧憬与甜蜜，在月光下绽放。此夜，元夕，美不胜收。

元宵（外一首）

方华

小小的团圆
包裹着甜蜜
从母亲的手中搓出

锅口缭绕的氤氲
是热气腾腾的思念
那些走失的日子
在水中翻滚

所有的祝福与叮嘱
都盛在碗里了
一颗入口
就暖了岁月深处的乡愁

元宵夜

喜庆在一条龙灯里
被舞向高潮

一盏灯笼
照亮通往春天的道路

绚丽的夜晚
祝福比天上的月还圆
那些被喜气熏染的步履
将走向花开的明天

一声声叮咛
铺陈脚下的行走
浓浓的亲情
慰藉游子心中的离别

那将往的日子
正站在舞动的高跷上
把缤纷的梦想
翘首

乡村，最好的课堂

蔺丽燕

放了寒假没几天，儿子就嚷嚷着要回乡下老家去，说城里待着实在没意思。年关将近，带着儿子回了老家。

到家已是黄昏，吃过晚饭，一家人坐在一起看电视。婆婆说：“你们回来得正是时候，明儿咱村里赶集。明天我带着我大孙子去赶集，买好吃的。”听说赶集能买好吃的，儿子开心得在地上扭来扭去。

第二天吃过早饭，儿子就一个劲儿地催：“奶奶，奶奶，赶紧走吧，不然一会儿好吃的没了。”“奶奶，奶奶，别收拾了，让我妈和我爸收拾去，你赶紧带我去赶集！”婆婆停下手上的活儿，开始穿衣服。出了小巷子，儿子就跳上了奶奶的电动车。电动车脚踏板上是菜篮子和购物袋，后座上是一个喜笑颜开的小男孩儿。

收拾完毕，我和爱人慢悠悠地朝赶集的路口走去，在卖棉花糖的小摊前看到了儿子。他正站在摊子前看卖棉花糖的大爷制作棉花糖，目不转睛的模样煞是可爱。买了蓬松的棉花糖，儿子边走边吃边看。一路下来，还收获了弹弓、卡片、陀螺等玩具，收获了他爱吃的薯片、炸鸡腿。

翌日，儿子和邻居家的几个孩子在院子里玩打卡片的游戏。后来，几个孩子说要到地里看看，要我陪着去。冬天的田野，一片空旷，大地毫无遮掩地敞开了厚实宽广的胸膛。几个孩子在田埂上玩抓人游戏，你来我往，你追我赶，尖叫声、欢笑声不断，如同舒展翅翼的鸟儿在天空下飞翔。

后来，他们发现了一把遗落在地头的铲子，就又开始挖坑玩藏宝游戏。儿子和几个年龄小一点的孩子在路边捡了瓦片、石头、树叶、木棍，说这是“国王的宝藏”。几个年龄大点的则吭哧吭哧地挖着坑。看他们的额头上不停地渗出汗珠，我决定帮他们一把。孩子们得到了帮助，一个个兴奋得脸红扑扑的，干得更起劲儿了。

回到老家的日子，儿子把手机和平板电脑几乎忘在了脑后。乡村的伙伴就是他最好的玩伴，乡村的田野，就是他撒欢儿的最好去处。看着生龙活虎的儿子，不禁又想起了去年夏天回老家的情景。我们回到老家的第二天下了一场雨，雨后，儿子和两个亲戚家的孩子到地里捉虫子，美其名曰“探险”。一个上午过去了，还不见几个孩子的身影，婆婆有些着急，便出去寻找。婆婆后来说，她去时几个孩子正拿着棍子，在草丛里翻来翻去。儿子还让奶奶和他们一起捉虫子。他们把捉到的虫子放在瓶子里，煞有介事地说，要拿回去研究一下。

在乡下的一个多星期，每天儿子干干净净出去，回来时候就变成了“泥猴子”，头发上、脸上、衣服上、鞋子上，到处都是泥点泥印。每天回来一进门，端起桌子上的水杯就咕咚咕咚地牛饮。还没到饭点，就嚷嚷着饿了饿了。哪怕餐桌上只有馒头，他也二话不说，拿起来就是一通大嚼。腮帮子鼓鼓的，还口齿不清地说，“嗯，真好吃。”

在家里，儿子吃饭真是一件令人头疼的事。稀粥嫌米太少，米饭又嫌没味。煮鸡蛋只吃蛋清，炒菜只爱西红柿炒蛋。每天吃饭时，看他把碗里的饭用筷子拨来拨去，用筷头挑起一点，放在眼前端详老半天，然后小心翼翼地放进嘴里，我就气不打一处来：米面粮油，什么不是吃，就你小子挑三拣四难伺候！

乡下的生活，疗愈了儿子挑剔的胃口。

在城里，很多时候儿子只能待在家里，做做手工，看看课外书，拼拼乐高。实在没得玩了，他就吵着要看手机。在乡下，儿子在院子里，在村里的小广场上，在小卖铺里，在庄稼地里，玩得不亦乐乎，哪里还顾得上手机和电视？乡下老家，用最本色的生活、最纯正的课堂为儿子的童年重新启蒙。

钢筋水泥的城市里长大的孩子，总缺少了那么一份坚韧与质朴，也缺失了那么一份自由和舒展。回到乡下，回到老家，回归自然，给了孩子自信，更给了孩子金不换的美好体验。

如果乡村是一片浩瀚的海洋，回到乡村的儿子就像一尾重获新生的鱼儿。在乡村的怀抱里，孩子，才做回了孩子；童年，多了别样的色彩。

在城市奔忙的父亲母亲们，有机会一定多带孩子回乡下老家走走看看，让孩子充分体验自然的乐趣、感受生命的丰富多彩。一个对土地、自然、故乡有温馨独特记忆的人，他的生命永远不会孤单。拥有一颗对土地、自然、故乡充满眷恋的心，他一生的底色，都是那样明亮。

望春　　孔祥秋摄

本版投稿邮箱　Email：dtyungang@126.com